

#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说明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司农审字[2021]21000370019 号）。本公司现就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 一、2020 年度非标准意见所涉及的内容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部分所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中“十四、其他重要事项-7、其他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大交易和事项-（1）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事项所述”，公司 2019 年、2020 年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情况，截止本报告日，上述被占用资金及利息已经收回。”

### 二、关于 2020 年度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消除的说明

#### （一）、上年度非标准意见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止 2021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 2019 年、2020 年实际控制人占用的资金 39,198.75 万元全部偿还，并清偿了相关资金占用的利息 1,781.19 万元，合计偿还 40,979.94 万元。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

